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大唐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atang Corporation Renewable Power Co.,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79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人民幣11,625.09百萬元，比去年上升24.04%。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前利潤人民幣2,462.19百萬元，比去年上升31.00%。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淨利潤人民幣1,831.30百萬元，比去年上升54.30%。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收益為人民幣0.1802元，比去年上升41.33%。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之末期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的比較數字。本公司於本業績公佈列示的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資料乃基於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而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2020年
收入	3	11,625,086	9,372,031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4	<u>279,640</u>	<u>300,235</u>
折舊和攤銷費用		(4,445,184)	(3,838,585)
職工薪酬費用		(1,021,101)	(768,294)
材料成本		(148,960)	(65,955)
維修及保養費用		(507,039)	(303,754)
其他經營費用	5	<u>(1,211,542)</u>	<u>(773,508)</u>
經營利潤		<u>4,570,900</u>	<u>3,922,170</u>
財務收入	6	22,451	37,203
財務費用	6	<u>(2,121,769)</u>	<u>(2,136,818)</u>
財務費用淨額	6	(2,099,318)	(2,099,615)
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 收益和損失		<u>(9,389)</u>	<u>56,930</u>
稅前利潤		2,462,193	1,879,485
所得稅費用	7	<u>(376,484)</u>	<u>(326,892)</u>
本年利潤		<u>2,085,709</u>	<u>1,552,593</u>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1,831,295	1,186,861
非控制性權益		<u>254,414</u>	<u>365,732</u>
		<u>2,085,709</u>	<u>1,552,593</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基 本和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8	<u>0.1802</u>	<u>0.1275</u>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021年	2020年
本年利潤	<u>2,085,709</u>	<u>1,552,593</u>
其他綜合收益：		
於以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1,340)	501
享有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 收益份額	<u>-</u>	<u>(436)</u>
於以後期間可能重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u>(1,340)</u>	<u>65</u>
於以後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u>42,062</u>	<u>2,666</u>
於以後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淨額	<u>42,062</u>	<u>2,666</u>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u>40,722</u>	<u>2,731</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2,126,431</u>	<u>1,555,324</u>
歸屬於：		
母公司所有者	1,870,403	1,191,191
非控制性權益	<u>256,028</u>	<u>364,133</u>
	<u>2,126,431</u>	<u>1,555,324</u>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2020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70,274,337	64,703,731
投資性房地產		18,739	19,499
無形資產		382,607	364,285
使用權資產		3,651,206	3,569,431
對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929,071	990,458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		104,905	68,2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972	9,7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664	12,43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2,301,729	2,955,973
非流動資產合計		77,699,230	72,693,822
流動資產			
存貨		124,227	221,592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1	16,470,899	12,405,648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1,628,778	1,483,077
受限資金		35,486	32,402
定期存款		18,000	19,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9,959	3,052,717
流動資產合計		21,397,349	17,214,926
資產合計		99,096,579	89,908,748

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2020年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2	369,964	282,58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9,402,040	7,168,674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3(b)	12,461,757	14,154,713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5,286	131,082
流動負債合計		22,339,047	21,737,049
淨流動負債		(941,698)	(4,522,123)
非流動負債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13(a)	45,414,484	40,171,571
遞延所得稅負債		17,623	15,93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85,518	251,471
非流動負債合計		45,617,625	40,438,981
負債合計		67,956,672	62,176,030
淨資產		31,139,907	27,732,718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股本		7,273,701	7,273,701
股本溢價		2,080,969	2,080,969
永續票據及債券		14,294,047	12,250,087
留存收益		4,665,948	3,666,475
其他儲備		(1,106,784)	(1,238,889)
		27,207,881	24,032,343
非控制性權益		3,932,026	3,700,375
權益合計		31,139,907	27,732,718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永續票據 和債券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小計		
於2021年1月1日	7,273,701	2,080,969	12,250,087	(1,238,889)	3,666,475	24,032,343	3,700,375	27,732,718
本年利潤	-	-	520,614	-	1,310,681	1,831,295	254,414	2,085,709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的 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40,279	-	40,279	1,783	42,062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1,171)	-	(1,171)	(169)	(1,340)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520,614	39,108	1,310,681	1,870,403	256,028	2,126,431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	-	-	-	-	-	86,889	86,889
註銷子公司	-	-	-	-	-	-	(1,716)	(1,716)
宣告發放2020年度末期股利(附註9)	-	-	-	-	(218,211)	(218,211)	-	(218,211)
發行永續票據及債券， 扣除發行費用	-	-	3,992,246	-	-	3,992,246	-	3,992,246
償還永續票據及債券	-	-	(2,000,000)	-	-	(2,000,000)	-	(2,000,000)
發放永續票據及債券股利	-	-	(468,900)	-	-	(468,900)	-	(468,900)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92,997	(92,997)	-	-	-
對非控制性權益分紅	-	-	-	-	-	-	(109,550)	(109,550)
於2021年12月31日	<u>7,273,701</u>	<u>2,080,969</u>	<u>14,294,047</u>	<u>(1,106,784)</u>	<u>4,665,948</u>	<u>27,207,881</u>	<u>3,932,026</u>	<u>31,139,907</u>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股本溢價	永續票據 和債券	其他儲備	留存收益	小計		
於2020年1月1日	7,273,701	2,080,969	-	(1,237,002)	2,951,129	11,068,797	3,432,053	14,500,850
本年利潤	-	-	259,521	-	927,340	1,186,861	365,732	1,552,593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享有合營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 份額	-	-	-	(436)	-	(436)	-	(43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 性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 除稅項	-	-	-	4,326	-	4,326	(1,660)	2,666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440	-	440	61	501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	-	259,521	4,330	927,340	1,191,191	364,133	1,555,324
來自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	-	-	-	-	-	51,706	51,706
宣告發放2019年度末期股利	-	-	-	-	(218,211)	(218,211)	-	(218,211)
處置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性投資引起的公允價值 儲備轉換	-	-	-	(94,192)	94,192	-	-	-
發行永續票據及債券，扣除發 行費用	-	-	11,990,566	-	-	11,990,566	-	11,990,566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	-	-	87,975	(87,975)	-	-	-
對非控制性權益分紅	-	-	-	-	-	-	(147,517)	(147,517)
於2020年12月31日	<u>7,273,701</u>	<u>2,080,969</u>	<u>12,250,087</u>	<u>(1,238,889)</u>	<u>3,666,475</u>	<u>24,032,343</u>	<u>3,700,375</u>	<u>27,732,718</u>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2021年	2020年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462,193	1,879,485
調節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4,225,484	3,747,50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6,526	45,339
無形資產、長期待攤費用的攤銷和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53,174	45,73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	4	51,066	8,706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5	263,227	32,283
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	5	7,140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5	338,524	244,793
使用權資產減值準備	5	–	1,739
於一間合營企業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5	46,903	–
匯兌收益，淨額		(5,476)	(14,77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產生的利息收入	6	(343)	(1,887)
利息支出	6	2,126,566	2,146,869
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損失／(收益)		9,389	(56,930)
債務重組的利得	4	(7,499)	(43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4	(243)	(388)
其他，淨額		(15,793)	(33,659)
		9,720,838	8,044,388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增加)		90,225	(27,86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		(4,491,212)	(2,888,94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增加		(151,775)	(120,996)
受限制資金(增加)／減少		(3,084)	11,639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06,737	(93,82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增加		1,124,454	856,42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		6,396,183	5,780,824
收到利息		22,108	35,316
支付所得稅		(416,394)	(326,013)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6,001,897	5,490,127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021年	2020年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8,211,895)	(9,238,28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0,590	1,555
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10,499)	(120,335)
於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的投資	—	(9,749)
處置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所得款項	—	357,138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361	5,079
處置聯營及合營企業的股權投資	1,656	9,382
定期存款的減少／(增加)	1,490	(19,490)
收到聯營企業股利	38	26,893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8,197,259)	(8,987,809)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021年	2020年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券、中期票據及短期債券募 集資金，扣除發行費用	15,745,912	10,745,846
發行永續票據和債券募集資金，扣除 發行費用	3,992,246	11,990,057
非控制性權益注資	86,889	51,706
借款所得款項	16,112,579	20,051,846
收到關聯方借款	6,874,284	9,250,620
償還永續票據及債券	(2,000,000)	–
償還借款	(13,478,490)	(21,073,805)
償還公司債券及短期債券	(12,150,000)	(12,000,000)
償還關聯方借款	(9,752,119)	(13,516,350)
支付的股利	(218,211)	(218,211)
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的股利	(80,201)	(21,567)
支付永續票據及債券股利	(468,900)	–
支付利息	(2,020,901)	(2,089,673)
償還關聯方提供的營運資本	–	(12,550)
支付租賃本金部分	(380,469)	(119,241)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2,262,619	3,038,6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67,257	(459,00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52,717	3,517,159
匯率變動影響的淨額	(15)	(5,43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9,959	3,052,717
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3,119,959	3,052,717
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119,959	3,052,717

財務報表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公司信息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是由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並受中國政府控制的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即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唐集團」)對其下屬的風力發電相關業務進行重組，於2010年7月9日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視大唐集團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風力及其他新能源的發電及售電業務。

本公司的註冊地為中國北京市石景山區八大處路49號院4號樓6層6197房間。

本公司H股已於2010年12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以下為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除特別註明外，此等會計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其相關解釋公告)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除若干應收票據、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性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外，合併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除特別註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且所有金額均以四捨五入計算至最接近千元。

2.1.1 持續經營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941.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522.1百萬元)。本集團通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可動用的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提供的融資額度滿足其日常營運資金需求。本公司董事考慮本集團可利用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集團2022年經營活動的預期淨現金流入；
-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承諾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15,956.7百萬元，其中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1,500.0百萬元無需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續期。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一致認為已滿足銀行授信的所有相關條款，本公司董事基於本集團良好的信譽確信授信額度在期滿時可以獲得續期；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1 持續經營(續)

- 根據本集團的信用記錄，可以從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獲得其他可用的融資來源。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準但未發行的公司債券人民幣10,000.0百萬元，已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但未發行的資產支持票據人民幣2,000.0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4,250.0百萬元和中期票據人民幣6,200.0百萬元，除資產支持票據有效期至2022年8月，上述其他債券及票據的核準和註冊在本報告期末後的12個月內有效。

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源並可支付到期負債，自本報告期末後不短於十二個月的可預見未來期間內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合適的。

2.1.2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合併財務報表(續)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公司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時會考慮以下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與被投資公司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使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合併入賬，並會繼續合併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每一項目分別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和非控制權益，即使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負數餘額。所有集團內部交易涉及的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在合併時應全部抵銷。

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變化導致對上述控制三要素的一個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應當重新評估是否能控制被投資方。母公司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對子公司的權益發生變化作為權益交易進行會計處理。如果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本集團將會：

- 終止確認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2.1.2 合併財務報表(續)

- 終止確認非控制權益賬面價值；
- 終止確認權益中的累計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確認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
- 確認剩餘股權(如有)的公允價值；
- 確認相應溢餘或不足於損益；以及
- 將本集團享有的原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的部分轉為當期損益或者留存收益，類似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採用的方法。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年度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2021年6月30日後與新冠肺炎疫情相關租金減讓(提前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修訂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旨在解決此前修訂中未涉及的問題，即以無風險利率(「RFR」)替代現行利率基準時對財務報告的影響。第二階段修訂提供了一項實用變通方法，即在不調整金融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的情況下，更新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合同現金流量的實際利率，前提是該變更是利率基準改革所要求的直接後果，且用於確定合同現金流量的新基準與舊基準在經濟上相當。此外，該等修訂指出僅因利率基準改革而對套期指定和套期文檔進行的修改不會導致套期關係的終止。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按照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處理，以衡量和確認套期無效性。該等修訂還提供了暫時性方案以解決在RFR被指定為風險成分的情況下，實體必須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當指定套期時，該等暫時性方案允許當實體合理預期RFR風險將自其被指定為非合同明確的風險成分之日起24個月內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視同其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要求。此外，該修訂還要求實體披露其他信息，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瞭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和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修訂後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如下：(續)

(a)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根據中國銀行(PBOC)公佈的各種銀行同業拆借利率或貸款優惠利率確定利息的以人民幣計價的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由於本年度這些借款的利率沒有被RFR取代，這些修訂對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沒有任何影響。如果這些借款的利率在未來一段時間內被RFR取代，本集團將在修改這些借款時採用上述實際權宜之計，前提是滿足經濟等價標準。本集團預計這些變化和應用本修訂將不會導致重大損益。

- (b) 2021年3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將承租人可選擇簡化方法而不採用租賃變更的方法來核算因新冠疫情直接導致的租金減讓延長了12個月。因此，在滿足應用簡化方法的其他條件下，簡化方法適用於租金的減免為原定於2022年6月30日前到期的租賃付款額。該修訂案適用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且應追溯應用，並將首日執行該修訂與現行準則的差異追溯調整本期期初留存收益。該修訂允許提前適用。鑒於本期本集團未發生租金減讓事項，該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沒有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本財務報表內採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參考概念框架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保險合同 ^{2,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信息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的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從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的遞延稅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合同—履行合同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說明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⁴ 作為2020年6月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的結果，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進行了修訂，以延長臨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在2023年1月1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旨在以對2018年6月發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的引用取代對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和列報框架的引用，且未大幅度改變其要求。該等修訂亦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確認原則增添了例外，以使企業可利用概念框架作為參考以決定資產或負債的構成。該例外規定，如果是單獨發生而不是在企業合併中產生的負債和或有負債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號解釋範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參考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21號解釋而不是概念框架。此外，該修訂闡明或有資產在購買日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預期自2022年1月1日起未來適用該修訂。由於該修訂未來適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或之後的企業合併，因此本集團在過渡期將不受這些修訂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續)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旨在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部確認收益或虧損。對於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的交易，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份額以外的部分確認為損益。該等修訂將未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於2015年12月剔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而新的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會計處理完成更廣泛的審查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流動或非流動負債分類之修訂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要求。該等修訂規定，如果實體延遲清償債務的權利受該實體是否符合特定條件的約束，則在報告期結束時點，如果該實體符合這些條件，則有權延遲清償債務。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清償負債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澄清了被視為清償債務的情形。該修訂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前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續)

- (d)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會計政策披露之修訂要求實體披露其重大的會計政策信息，而不是其重要的會計政策。如果會計政策信息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信息一起考慮時，可以合理預期它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這些財務報表做出的決策，則會計政策信息是重大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的修正案就如何將重要性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非強制性指導。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正案在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前適用。由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正案中提供的指導是非強制性的，因此這些修正案的生效日期是不必要的。本集團目前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 (e)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正案澄清了會計估計變更和會計政策變更之間的區別。會計估計是指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的貨幣金額。修正案還闡明了實體如何使用計量技術和參數來制定會計估計。修正案對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有效，並適用於該期開始或之後發生的會計政策變更和會計估計變更。允許提前採用。這些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續)

- (f)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縮小首次確認例外情況的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產生相同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如租賃及退役責任)的交易。因此，實體須就該等交易產生之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該等修訂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且應用於所呈列最早比較期期初與租賃及退役責任相關的交易，任何累計影響已確認為調整於該日之留存利潤之期初結餘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此外，該修訂應未來適用於租賃及退役責任除外的交易。允許提早應用。這些修訂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g)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禁止企業從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中扣除管理層預期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生產的產品產生的銷售收益。相反，企業在損益表中確認出售此類產品的收益，以及這些產品的成本。該等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且僅可在該企業首次適用該修訂後呈列的財務報表所載最早期間開始或之後可使用的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追溯應用，並允許提前採用。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在實際應用中可能對本集團產生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續)

- (h)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澄清，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同是否屬虧損合同而言，履行合同的成本包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同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同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同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以及合同的管理和監督費用)。一般性行政費用不直接與合同有關，除非根據合同明確應由對方支付，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在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適用於實體在其首次適用這些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尚未履行其全部義務的合同，並允許提前採用。初始應用該修訂的任何累積影響應被確認為期初權益的調整，無需重述比較信息。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編製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續)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年度改進列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說明性案例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預計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細節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了實體在評估新的或修改的金融負債條款是否與原始金融負債條款有實質性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這些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取的費用。適用於首次適用該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開始時或之後被修改或交換的金融負債。該修訂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預計該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了附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說明性案例13中出租人償還租賃物業裝修之說明。解決了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關於處理租賃獎勵有關的任何潛在混淆情況。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收入和分部信息

(a) 分部信息

管理層以執行董事和一些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總會計師)(統稱為「**執行管理層**」)為資源分配和績效評估而審閱的信息為基礎確定經營分部。

鑒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非風力發電的其他新能源業務相對規模很小，執行管理層仍從整體的角度評價經營分部的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風力發電一個報告分部。

本公司為中國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2020年：所有)收入均產生於中國的外部客戶。

於2021年12月31日，所有(2020年12月31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存在於中國(包括香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有(2020年：所有)售電收入均產生於本集團內公司運營所在地的各省電網公司。該等電網公司直接或間接地由中國政府擁有或控制。

(b) 收入

收入分析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11,605,188	9,361,499
其他來源收入		
投資性房地產租賃收入：		
其他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租賃付款額	19,898	10,532
	<u>11,625,086</u>	<u>9,372,031</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收入和分部信息(續)

(b) 收入(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風電分部	2021年	2020年
商品或服務類型		
售電收入	11,568,431	9,334,458
其他服務	36,757	27,041
	<u>11,605,188</u>	<u>9,361,499</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合計	<u>11,605,188</u>	<u>9,361,499</u>
收入確認時點		
在某一時點轉移控制權	11,568,431	9,334,458
在一段時間內履行履約義務	36,757	27,041
	<u>11,605,188</u>	<u>9,361,499</u>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 收入合計	<u>11,605,188</u>	<u>9,361,499</u>

下表載列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入金額，該等金額於報告期初計入合同負債並透過於過往期間達成履約義務而得以確認：

	2021年	2020年
計入報告期初合同負債的已確 認收入：		
其他服務	2,638	3,057
	<u>2,638</u>	<u>3,057</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收入和分部信息(續)

(b) 收入(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i) 履約義務

有關本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列如下：

銷售電力

本集團與客戶訂立的發電及電力銷售合約通常包括一項履約義務。本集團認為電力輸送予客戶後的時點確認收入，即視為已履行履約義務。

提供其他服務

本集團向外部第三方提供若干能源管理服務、檢修和維護服務及其他服務，由於客戶同時接受和消費本集團提供的服務收益，本集團在服務提供的會計期內採用產出法衡量服務的完成階段並確認收入。客戶保留一定比例的付款直至質保期結束，因為本集團收到客戶最終付款的權利取決於在合同規定的一段時間內是否滿足服務質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 收入和分部信息(續)

(b) 收入(續)

與客戶之間合同產生的收入(續)

(ii) 履約義務(續)

提供其他服務(續)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履約義務(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交易價格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一年以內	461	2,640
超過一年	<u>2,522</u>	<u>2,981</u>
	<u>2,983</u>	<u>5,621</u>

預計於一年以上確認的建造及運維服務收入相關之剩餘履約義務將於兩年至十五年內達成。預計其他剩餘履約義務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2021年	2020年
政府補助	296,079	311,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43	388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取得的收益	361	51
風機供貨商賠償(附註)	2,250	7,942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無形資產損失	(51,066)	(8,706)
賠償、違約金和罰款收入/(支出)	32,553	(5,609)
債務重組利得	7,499	438
處置聯營和合營企業股權投資取得的 收益/(損失)	656	(1,270)
其他	(8,935)	(4,464)
	<u>279,640</u>	<u>300,235</u>

附註：風機供貨商的賠償為因第三方風機供貨商在質保期內提供風機維護運營服務存在延遲以及零部件狀態不佳導致的收入損失而做出的賠償。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其他經營費用

	2021年	202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附註10)	338,524	244,793
使用權資產減值準備	–	1,739
於一間合營企業股權投資減值準備	46,903	–
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	7,140	–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	263,227	32,283
稅金及附加	115,657	108,172
保險費	65,288	62,281
購入電力費	32,087	57,132
差旅費	33,109	32,777
中介及諮詢服務費	43,378	33,604
不包括在租賃負債中計量的租賃費用	50,338	17,431
運輸費	17,027	17,755
信息化費用	27,733	22,377
物業管理費	13,281	10,891
辦公費	11,403	9,646
技術監督服務費	21,419	23,893
業務招待費	3,308	2,983
研發費用	9,941	631
其他	111,779	95,120
	<u>1,211,542</u>	<u>773,508</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6. 財務收入／財務費用

財務收入和財務費用的分析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財務收入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利息收入	7,825	10,146
關聯方存款利息收入	14,283	25,170
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利息收入	343	1,887
	<u>22,451</u>	<u>37,203</u>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利息費用	(2,095,967)	(2,301,178)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24,599)	(73,505)
資產棄置費用貼現利息	(6,420)	(6,025)
減：資本化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 資產的利息費用	100,420	233,839
	<u>(2,126,566)</u>	<u>(2,146,869)</u>
匯兌收益淨額	4,797	10,051
	<u>(2,121,769)</u>	<u>(2,136,818)</u>
財務費用淨額	<u>(2,099,318)</u>	<u>(2,099,615)</u>
利息費用資本化比率	<u>3.95%-5.22%</u>	<u>4.05%-5.22%</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7. 所得稅費用

	2021年	2020年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9,970	320,34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0,064	9,073
	390,034	329,419
遞延所得稅		
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13,550)	(2,527)
所得稅費用	376,484	326,89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若干設立於中國的子公司獲免稅或享受7.5%至20% (2020年：7.5%至15%) 的優惠稅率外，所有其他於中國設立的子公司所得稅率均為25% (2020年：25%)。海外利潤的稅款則按照本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依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稅率計算。

適用於本集團的優惠稅收政策如下：

- (a)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財稅[2008]116號文及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國稅發[2009]80號文規定，於2008年1月1日後經批准的公共基礎設施項目，其投資經營所得，自該項目取得第一筆生產經營收入所屬納稅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徵企業所得稅，第四年至第六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三免三減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7. 所得稅費用(續)

適用於本集團的優惠稅收政策如下：(續)

- (b) 根據財政部、海關總署和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財稅[2011]58號文規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對設在西部地區的鼓勵類產業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和國家發展改革委員會頒佈的財稅[2020]23號文規定，上述優惠政策有效期延長至2030年12月31日。
- (c) 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實施小微企業和個體工商戶所得稅優惠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2號的規定，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不超過100萬元、超過100萬元但不超過300萬元的部分，分別減按12.5%、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並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d)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203號的規定，高新技術企業可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適用所得稅率為25% (2020年：25%)，分享合營企業的所得稅費用為零(2020年：人民幣0.1百萬元)，分享聯營企業的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10.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1.1百萬元)，包含於「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收益和損失」。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7. 所得稅費用(續)

本集團就除稅前利潤的稅項，與採用合併主體利潤適用的法定稅率而應產生的理論稅額的差額如下：

	2021年	2020年
稅前利潤	<u>2,462,193</u>	<u>1,879,485</u>
以法定稅率計算的所得稅	615,548	469,871
所得稅項影響：		
—所得稅的優惠差異	(467,350)	(313,953)
—歸屬於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損益	2,347	(14,233)
—不得稅前扣除的費用	7,144	3,544
—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和暫時性差異	226,763	182,365
—使用以前未確認的稅務虧損和暫時 性差異	(18,032)	(9,775)
—以前年度低估的所得稅	<u>10,064</u>	<u>9,073</u>
	<u>376,484</u>	<u>326,892</u>
加權平均實際所得稅率	<u>15.3%</u>	<u>17.4%</u>

加權平均實際所得稅率的變動主要由於本集團部分子公司於2021年投產且根據中國稅收優惠規定在本年享受免稅優惠。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8.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基本和稀釋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根據年內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調整永續票據及債券計提的利息，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

	2021年	2020年
收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831,295	1,186,861
永續票據及債券利息(人民幣千元)	<u>(520,614)</u>	<u>(259,521)</u>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母公司 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 千元)	<u>1,310,681</u>	<u>927,340</u>
股數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收益的年內已 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u>7,273,701</u>	<u>7,273,701</u>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u>0.1802</u>	<u>0.1275</u>

(b) 稀釋每股收益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因此稀釋每股收益與基本每股收益一致。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9. 股利

	2021年	2020年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元(稅前)(2020年：人民幣0.03元(稅前))	<u>218,211</u>	<u>218,211</u>

本公司於2021年支付股利人民幣218.2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18.2百萬元)。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3元(稅前)，末期股息總計人民幣218.2百萬元。該股息待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由股東批准。該股息未被列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應付股利」。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房屋建築物	發電設施	其他 (附註)	在建工程	合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004,192	49,395,156	130,888	12,173,495	64,703,731
增加	4,710	547,489	16,252	9,699,201	10,267,652
結轉及重分類	400,343	12,285,056	63,469	(12,767,223)	(18,355)
其他處置	(4,097)	(66,387)	(1,172)	-	(71,656)
折舊費用	(192,664)	(4,040,270)	(35,577)	-	(4,268,511)
本年計提減值	-	(10,764)	-	(327,760)	(338,524)
年末賬面淨值	<u>3,212,484</u>	<u>58,110,280</u>	<u>173,860</u>	<u>8,777,713</u>	<u>70,274,337</u>
於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4,638,328	88,978,868	522,365	9,180,643	103,320,204
累計折舊	(1,377,345)	(30,738,465)	(347,791)	-	(32,463,601)
累計減值	(48,499)	(130,123)	(714)	(402,930)	(582,266)
賬面淨值	<u>3,212,484</u>	<u>58,110,280</u>	<u>173,860</u>	<u>8,777,713</u>	<u>70,274,337</u>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996,179	47,559,698	132,700	8,366,553	59,055,130
增加	1,795	161,509	9,188	9,500,338	9,672,830
結轉及重分類	234,666	5,347,796	22,931	(5,617,175)	(11,782)
其他處置	(3,350)	(2,406)	(4,139)	-	(9,895)
折舊費用	(176,599)	(3,552,082)	(29,078)	-	(3,757,759)
本年計提減值	(48,499)	(119,359)	(714)	(76,221)	(244,793)
年末賬面淨值	<u>3,004,192</u>	<u>49,395,156</u>	<u>130,888</u>	<u>12,173,495</u>	<u>64,703,731</u>
於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4,239,680	76,242,611	452,085	12,339,303	93,273,679
累計折舊	(1,186,989)	(26,728,096)	(320,483)	-	(28,235,568)
累計減值	(48,499)	(119,359)	(714)	(165,808)	(334,380)
賬面淨值	<u>3,004,192</u>	<u>49,395,156</u>	<u>130,888</u>	<u>12,173,495</u>	<u>64,703,731</u>

附註：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是指本集團的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和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折舊費用分析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折舊費用於損益表中確認	4,225,484	3,747,509
資本化於在建工程	43,027	10,250
	<u>4,268,511</u>	<u>3,757,759</u>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為某些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的抵押物(附註13(c))。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測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部分在建工程因長期停工及相關子公司未來非持續計劃而被認定為減值。本集團管理層根據公允價值減處置該等資產的成本估計可收回金額為零。減值損失人民幣327.8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53.7百萬元)計入損益表中「其他經營費用」。本公司部分分子公司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檢修分公司、大唐泰華齊齊哈爾新能源有限公司、大唐濰坊新能源有限公司本年註銷，累計核銷在建工程減值損失人民幣90.6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測試(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由於相關服務合同已終止，管理層根據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估計可收回金額，認定某些用於能源績效服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被視為減值。因此，減值損失人民幣10.8百萬元(2020年：無)計入損益表中「其他經營費用」。2020年，本公司子公司大唐黔南新能源有限公司(「黔南新能源」)計劃於2021年4月30日前拆除旗下大風坪項目風電場17颱風機及升壓站，以配合貴州省獨流市對獨流河源濕地省級自然保護區的保護。本集團分別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計提減值損失人民幣191.1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其中：根據2020年12月31日的評估結果，在建工程計提減值損失人民幣22.5百萬元，計入損益表中「其他經營費用」。管理層以2021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重新評估了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無需再確認減值。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使用價值法無需計提減值損失(2020年：無)。當識別出減值跡象時，會根據每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審查。現金產出單元為單個實體。已識別減值跡象的資產或實體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的評估主要是依據使用價值法。使用價值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5年期間的財務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超過5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第五年的相同現金流量進行推斷。減值測試中應用的其他關鍵假設包括未來銷售量，受建成後可使用並網系統的影響，相關暫停項目的預期進展和發展，以及利用效率、運營成本、電價和折扣率。管理層確定這些關鍵假設是基於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此外，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採用反映與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的稅前利率為8.24%和9.33%(2020年12月31日：9.41%和14.67%)作為貼現率。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經本公司黨委第二十四次會議批准，本集團將運輸設備的預計使用壽命由6年調整為10年，自2021年7月1日起生效。管理層對會計估計變更採用未來適用法。採用新的運輸設備使用壽命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折舊費用將減少約人民幣1.7百萬元，本集團稅前利潤將增加約人民幣1.6百萬元。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1年	2020年
應收賬款	16,552,604	12,093,097
應收票據	<u>160,932</u>	<u>345,149</u>
	16,713,536	12,438,246
減：壞賬準備	<u>(242,637)</u>	<u>(32,598)</u>
	<u><u>16,470,899</u></u>	<u><u>12,405,648</u></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收入確認日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壞賬準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一年以內	7,019,881	6,321,150
一年到兩年	5,092,403	4,281,844
兩年到三年	3,637,104	1,419,041
三年以上	721,511	383,613
	<u>16,470,899</u>	<u>12,405,648</u>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為應收各地區或省電網公司電費收入。此等款項無抵押及不計提利息。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對於售電收入形成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根據與相應地方電網公司之間簽訂的售電合同約定，除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之外，通常授予地方電網公司自發票日起一個月的信用期。有關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須待相關政府機構向地方電網公司劃撥資金方可收取，因此結算時間相對較長。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部分電費收款權抵押以獲取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13(c))。

於報告日信用風險的最高風險承擔為每類應收款項的賬面價值。本集團不持有任何抵押作為擔保。

於2021年12月31日，無已貼現/背書附追索權的但尚未到期未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2020年12月31日：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壞賬損失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2020年
於1月1日	32,598	3,652
減值損失	210,039	28,946
於12月31日	<u>242,637</u>	<u>32,598</u>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個客戶群的分組(例如，按產品類型、客戶類型)的逾期天數。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倘本集團確認回收有關款項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則對相關款項予以核銷。

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的財政資金來源是國家可再生能源基金，該基金積累來自於對電力消費徵收的特別稅。根據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於2012年3月聯合發佈的財建[2012]第102號通知《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補助資金管理暫行辦法》，有關結算上述可再生能源電價補助的標準申請和批准程序自2012年起生效，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以公佈可再生能源補貼目錄(「補貼目錄」)的形式，分批聯合受理和審批。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2020年2月，國家財政部、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國家能源局聯合發佈了財建[2020]第4號《關於促進非水可再生能源發電健康發展的若干意見》和財建[2020]第5號《可再生能源電價附加資金管理辦法》等新的指導意見和通知(統稱「**新指導意見**」)。根據新指導意見，新補貼額度應根據補貼資金規模確定，不再公佈新的電價補貼目錄，取而代之的是在可再生能源發電企業經過一定的審批和信息公示後，電網企業將定期公佈符合電價補貼條件的可再生能源項目清單(「**補貼清單**」)。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大部分相關項目已獲批可再生能源電價補貼，而若干項目正申請審批。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預計沒有可預見的障礙會導致該等申請不獲審批進入補貼目錄或補貼清單。應收電價補貼乃根據政府現行政策及財政部主要付款慣例結算，並無結算到期日。

本集團應用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撥備，該準則準許對所有應收賬款採用終生預期損失撥備。對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的評估如下：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來自電價補貼的應收賬款金額為人民幣15,374.6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00.2百萬元)。本集團認為電價補貼批准將會於適當時候取得，鑒於該等電價補貼由中國政府提供資金，故來自電價補貼應收賬款可全數收回，除人民幣2.3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3百萬元)涉及與當地電網公司爭議逾期的電價補貼款，預計無法收回外。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應收電網公司的標桿電費為人民幣887.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19.2百萬元)，考慮到電網公司過往無壞賬記錄，因此無預期信用損失。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應收一個債務人的服務應收賬款餘額為人民幣238.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38.0百萬元)，其中賬齡三年以上的餘額為人民幣193.8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2百萬元)，由於該債務人在2021年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管理層於2021年12月31日全額計提信用減值損失人民幣238.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百萬元)。
-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其他應收款項金額為人民幣52.3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5.7百萬元)，其中賬齡三年以上的餘額為人民幣9.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2百萬元)，管理層認為該金額不重大，並根據單項信用風險評估計提壞賬準備人民幣2.3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3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21年	2020年
應付賬款	369,964	263,227
應付票據	—	19,353
	<u>369,964</u>	<u>282,580</u>

基於發票日期確定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一年內	291,392	164,798
一年後但二年內	32,686	49,698
二年後但三年內	24,206	22,727
三年後	21,680	26,004
	<u>369,964</u>	<u>263,227</u>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皆為無息，並通常在一年以內清償。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相近。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a) 長期借款

	2021年	2020年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23,725,866	22,021,298
—擔保借款(附註13(c))	809,292	1,059,634
—抵押借款	11,921,658	9,217,252
—抵押及擔保借款(附註13(c))	34,661	89,716
	<u>36,491,477</u>	<u>32,387,900</u>
其他借款		
—信用借款	2,566,758	5,918,254
—抵押借款(附註(i))	5,590,750	5,694,898
	<u>8,157,508</u>	<u>11,613,152</u>
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		
—無抵押(附註(ii))	4,862,689	2,219,499
租賃負債	<u>2,635,890</u>	<u>2,932,815</u>
長期借款合計	<u>52,147,564</u>	<u>49,153,366</u>
減：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3(b))		
—銀行借款	(3,532,963)	(4,009,648)
—其他借款	(1,774,175)	(3,900,321)
—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	(1,263,635)	(1,021,503)
—租賃負債	(162,307)	(50,323)
	<u>(6,733,080)</u>	<u>(8,981,795)</u>
長期借款的非流動部分合計	<u>45,414,484</u>	<u>40,171,571</u>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a) 長期借款(續)

附註：

(i)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其他抵押借款明細如下：

	2021年	2020年
大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大唐融資租賃」)*	2,519,922	2,618,770
上海大唐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上海大唐 融資租賃」)*	1,218,690	1,050,068
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611,646	856,820
招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393,093	503,142
國新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43,415	93,416
國網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18,433	203,891
交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	14,202
大唐商業保理有限公司	755,527	354,589
太平石化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	30,024	—
合計	<u>5,590,750</u>	<u>5,694,898</u>

* 根據與上述公司借款協議約定，在滿足若干條件時，本公司若干子公司將特定發電設施出售予出租方並自其租回，租賃期限為3年至15年不等。租賃期滿後本集團相關子公司以人民幣1.00元的名義價款購買相關租賃物並取得所有權。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當出售方及承租人的資產轉讓不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構成銷售的條件的，出售方及承租人應當繼續確認被轉讓資產，同時確認一項與轉讓收入等額的金融負債，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該金融負債進行會計處理，根據上述協議收到的現金實質為融資安排，故作為以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抵押的借款核算。於2021年12月31日，存放於工銀金融租賃有限公司的保證金為人民幣48.7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48.7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a) 長期借款(續)

附註：(續)

- (ii) 於2016年9月28日、2016年10月21日、2019年9月26日、2021年5月6日、2021年7月15日、2021年8月9日、2021年9月26日及2021年10月20日，本公司分別發行票面價值為人民幣100元，每期發行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00.0百萬元、人民幣500.0百萬元、人民幣1,200.0百萬元、人民幣1,000.0百萬元、人民幣1,000.0百萬元、人民幣500.0百萬元、人民幣800.0百萬元和人民幣300.0百萬元，該等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票面年利率分別為3.15%、3.10%、3.58%、3.32%、2.95%、2.85%、3.00%及3.39%。前兩期公司債券已分別於2021年9月和2021年10月到期償還。

(b) 短期借款

	2021年	2020年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875,687	1,449,855
—擔保借款(附註13(c))	—	99,671
—抵押及擔保借款(附註13(c))	—	131,246
	875,687	1,680,772
短期融資券—無抵押(附註)	3,772,764	2,759,071
其他借款		
—信用借款	362,328	223,033
—抵押借款	717,898	510,042
	1,080,226	733,075
長期借款的即期部分(附註13(a))	6,733,080	8,981,795
	12,461,757	14,154,71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b) 短期借款(續)

附註：本公司發行的短期融資券明細列示如下：

債券名稱	發行日期	面值	利率	2021年 1月1日 餘額	發行金額	計提利息	本年償還	2021年 12月31日 餘額
2020年度第五期 短期融資券	2020年10月29日	1,000,000	2.45%	1,003,795	-	2,247	1,006,042	-
2020年度第六期 短期融資券	2020年11月2日	1,000,000	1.80%	1,002,860	-	1,578	1,004,438	-
2020年度第七期 短期融資券	2020年11月12日	750,000	2.40%	752,416	-	1,775	754,191	-
2021年度第一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1月26日	2,000,000	2.28%	-	2,000,000	9,370	2,009,370	-
2021年度第二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2月4日	1,000,000	2.69%	-	1,000,000	2,948	1,002,948	-
2021年度第三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3月12日	1,000,000	2.42%	-	1,000,000	4,310	1,004,310	-
2021年度第四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4月7日	800,000	2.42%	-	800,000	3,448	803,448	-
2021年度第五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5月14日	1,000,000	2.38%	-	1,000,000	5,803	1,005,803	-
2021年度第六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6月9日	800,000	2.19%	-	800,000	2,784	802,784	-
2021年度第七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7月19日	800,000	2.09%	-	800,000	1,466	801,466	-
2021年度第八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8月4日	1,000,000	2.31%	-	1,000,000	9,430	-	1,009,430
2021年度第九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8月11日	1,000,000	2.28%	-	1,000,000	8,870	-	1,008,870
2021年度第十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8月18日	1,000,000	2.09%	-	1,000,000	5,153	1,005,153	-
2021年度第十一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11月12日	1,000,000	2.45%	-	1,000,000	3,155	-	1,003,155
2021年度第十二期 短期融資券	2021年12月3日	750,000	2.45%	-	750,000	1,309	-	751,309
合計		<u>14,900,000</u>		<u>2,759,071</u>	<u>12,150,000</u>	<u>63,646</u>	<u>11,199,953</u>	<u>3,772,764</u>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述短期融資券的發行成本為人民幣3.0百萬元(2020年：人民幣2.5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c) 其他與本集團借款有關的披露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借款的實際年利率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長期借款		
銀行借款	2.15%-4.95%	2.82%-5.50%
其他借款	2.95%-5.80%	3.30%-5.80%
公司債券及中期票據	2.85%-3.58%	3.10%-3.58%
短期借款		
銀行借款	2.15%-4.35%	3.00%-4.65%
其他借款	1.01%-5.70%	1.01%-5.70%
短期融資券	2.28%-2.45%	1.80%-2.45%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擔保借款詳情列示如下：

	2021年	2020年
擔保人		
—本公司	686,346	1,131,047
—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及其 最終母公司及本公司之一家 同系附屬子公司*	157,607	249,220
	843,953	1,380,267

*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與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借款，由本公司同系附屬子公司大唐雲南發電有限公司提供擔保，於2021年12月31日，擔保餘額為人民幣34.7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3. 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續)

(c) 其他與本集團借款有關的披露(續)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若干資產用於某些借款的抵押，抵押資產匯總如下：

	銀行借款		其他借款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14,324	1,432,299	7,511,790	7,551,020
特許權資產	168,810	184,089	-	-
電費收款權	5,156,683	2,276,492	1,670,579	803,328
	<u>6,639,817</u>	<u>3,892,880</u>	<u>9,182,369</u>	<u>8,354,348</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長期借款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1年	2020年
一年內	6,733,080	8,981,795
一年後但兩年內	9,393,806	6,889,979
兩年後但五年內	20,118,909	19,314,139
五年後	15,901,769	13,967,453
	<u>52,147,564</u>	<u>49,153,366</u>

於2021年及2020年12月31日，借款賬面價值均為人民幣計價。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21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以現金向股東每股股份派發人民幣0.03元(稅前)，合計金額人民幣218.2百萬元。該建議須待本公司股東於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本公司已於2022年1月12日完成2022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第一期短期融資券**」)的公開發行，並收到發行的募集資金。第一期短期融資券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有效期為90天。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利率2.24%。利息將自2022年1月13日開始計算。

本公司已於2022年1月19日完成2022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第二期短期融資券**」)的公開發行，並收到發行的募集資金。第二期短期融資券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有效期為90天。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利率2.16%。利息將自2022年1月20日開始計算。

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2日完成2022年度第一期公司債券(「**第一期公司債券**」)的公開發行，並收到發行的募集資金。第一期公司債券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期限為3年。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利率2.97%。利息將自2022年3月2日開始計算。

本公司已於2022年3月9日完成2022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資券(「**第三期短期融資券**」)的公開發行，並收到發行的募集資金。第三期短期融資券最終發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有效期為72天。面值人民幣100元，發行利率2.00%。利息將自2022年3月10日開始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行業概覽

國家發佈「十四五規劃」及遠景目標綱要

2021年是我國「碳達峰、碳中和」政策的元年，2021年3月，發佈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2021-2025年)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綱要》，文件指出：「加快發展非化石能源，堅持集中式和分佈式並舉，大力提升風電、光伏發電規模，加快發展東中部分佈式能源，有序發展海上風電，加快西南水電基地建設，安全穩妥推動沿海核電建設，建設一批多能互補的清潔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佔能源消費總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

可再生能源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

2021年度，國內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國民經濟持續恢復；受益於「雙碳」政策的持續推進，我國可再生能源繼續保持良好的發展勢頭。

據國家能源局發佈的數據，2021年，全社會用電量83,128億千瓦時，同比增長10.3%；截至2021年底，全國發電裝機容量約23.8億千瓦，同比增長7.9%。其中，可再生能源發電裝機達到10.63億千瓦，佔總發電裝機容量的44.8%。可再生能源新增裝機1.34億千瓦，佔全國新增發電裝機的76.1%。

一是可再生能源裝機規模突破10億千瓦。截至2021年底，我國可再生能源發電裝機達到10.63億千瓦，佔總發電裝機容量的44.8%。其中，水電裝機3.91億千瓦(其中抽水蓄能0.36億千瓦)、風電裝機3.28億千瓦、光伏發電裝機3.06億千瓦、生物質發電裝機3,798萬千瓦，分別佔全國總發電裝機容量的16.5%、13.8%、12.9%和1.6%。二是可再生能源發電量穩步增長。2021年，全國可再生能源發電量達2.48萬億千瓦時，佔全社會用電量的29.8%。其中，水電13,401億千瓦時，同比下降1.1%；風電6,526億千瓦時，同比增長40.5%；光伏發電3,259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5.1%；生物質發電1,637億千瓦時，同比增長23.6%。水電、風電、光伏發電和生物質發電量分別佔全社會用電量的16.1%、7.9%、3.9%和2%。三是可再生能源持續保持高利用率水平。2021年，全國主要流域水能利用率約97.9%，較上年同期提高1.5個百分點，棄水電量約175億千瓦時；全國風電平均利用率96.9%，較上年同期提高0.4個百分點；全國光伏發電平均利用率98%，較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利好新能源產業的政策文件頻繁出臺

隨著「低碳環保」的發展，國家在環境污染和節能減排上愈發的重視。發展新能源，實現能源轉型，降低化石能源消費，構建綠色低碳的能源體系，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是實現全球碳中和的重要舉措之一。產業發展，政策先行。2021年度利好新能源產業的政策文件頻繁出臺，為我國中長期新能源發展指明了方向。

2021年2月22日，國務院發佈《關於加快建立健全綠色低碳循環發展經濟體系的指導意見》，意見指出，推動能源體系綠色低碳轉型，堅持節能優先，完善能源消費總量和強度的雙控制度。提升可再生能源利用比例，大力推動風電、光伏發電發展，因地制宜發展水能、地熱能、海洋能、氫能、生物質能、光熱發電。

2021年3月5日，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能源局發佈《關於推進電力源網荷儲一體化和多能互補發展的指導意見》。主要通過完善市場化電價機制，調動市場主體積極性，引導電源側、電網側、負荷側和獨立儲能等主動作為、合理佈局、優化運行，實現科學健康發展。

2021年3月23日，國家能源局印發《清潔能源消納情況綜合監管工作方案》，決定在全國範圍內組織開展清潔消納情況綜合監管。本次綜合監管以促進清潔能源高效利用為目標，督促相關地區和企業嚴格落實國家清潔能源政策，優化清潔能源併網介入和調度運行，規範清潔能源參與市場化交易，及時發展清潔能源發展中存在的突出問題，確保清潔能源得到高效利用，進一步促進清潔能源行業高質量發展，助力實現「碳達峰、碳中和」。

2021年4月22日，國家能源局印發《2021年能源工作指導意見》，意見指出，2021年主要預期目標，能源資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風電、光伏發電等可再生能源利用率保持較高水平，跨區輸電通道平均利用小時數提升至4,100小時左右。

2021年4月25日，國家能源局印發《關於報送「十四五」電力源網荷儲一體化和多能互補工作方案的通知》，通知要求穩妥實施「風光火(儲)一體化」，鼓勵「風光水(儲)」「風光儲」一體化。優先依託存量煤電項目推動風光火(儲)一體化發展，擴大新能源電力打捆規模。允許利用近區已納入國家電力發展規劃煤電項目推動增量風光火(儲)一體化發展，從嚴控制新增煤電需求。

2021年5月11日，國家能源局印發《關於2021年風電、光伏發電開發建設有關事項的通知》，通知指出，2021年風電、光伏發電量佔全社會用電量的比重達到11%左右，各省(區、市)完成年度非水電量最低消納責任權重所必須的新增併網項目，由電網企業實行保障性併網，2021年保障性併網規模不低於9,000萬千瓦。

2021年6月11日，國家發展改革委印發《關於2021年新能源上網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通知》，通知指出，從2021年起，對新備案集中式光伏電站、工商業分佈式光伏和新核准陸上風電項目發電，中央財政不再補貼。2021年，新建項目保障收購小時數以內的發電量，上網電價繼續按「指導價+競爭性配置」方式形成。

2021年6月11日，國家發展改革委發佈《關於落實好2021年新能源上網電價政策有關事項的函》，明確了2021年新建新能源項目上網電價政策。對2021年納入當年中央財政補貼規模的新建戶用分佈式光伏項目，其全發電量補貼標準按每千瓦時人民幣0.03元執行；對確定的首批光熱發電示範項目，於2021年底前全容量併網的，上網電價繼續按每千瓦時人民幣1.15元執行，之後併網的中央財政不再補貼。

2021年7月5日，國家發展改革委發佈《關於做好新能源配套送出工程投資建設有關事項的通知》。通知指出，為努力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需要進一步加快發展風電、光伏發電等非化石能源。新能源機組和配套送出工程建設的不同步將影響新能源併網消納。

2021年10月26日，國務院印發《2030年前碳達峰行動方案》，圍繞貫徹落實黨中央、國務院關於碳達峰碳中和的重大戰略決策，按照《中共中央國務院關於完整準確全面貫徹新發展理念做好碳達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見》工作要求，聚焦2030年前碳達峰目標，對推進碳達峰工作作出總體部署。

二. 業務回顧

2021年是公司邁向「十四五」、開啟「二次創業」新征程殊為不易的一年，在這一年裡，公司把握「雙碳」政策歷史性機遇，以「二次創業」奮進姿態一心一意抓好提質增效，凝心聚力融入新發展格局，公司經營發展質效齊增，綜合實力躍上新臺階，實現「十四五」良好開局。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裝機容量為13,078.02兆瓦，同比增長6.94%；發電量實現26,178,431兆瓦時，同比升高23.62%；合計平均利用小時數2,160小時，同比增加21小時；綜合限電率3.65%，同比升高0.49個百分點；稅前利潤總額為人民幣24.62億元，同比增加人民幣5.83億元，增幅31.00%；平均上網電價(不含稅)人民幣461.43元/兆瓦時，同比下降人民幣3.81元/兆瓦時。

(一)保持安全生產穩定局面，奮力增發搶發電量

1. 認真落實各項安全防範措施

公司時刻保持紅線意識、底線思維，加強安全體系建設，強化安全責任落實；深入推進「安全生產專項整治三年行動」，有針對性地開展安全生產月、防洪度汛、秋檢、保供電保供熱保冬奧及安全警示教育等專項活動，著力壓緊壓實安全生產責任，推動各項安全措施和反事故措施落實落地，推進本質安全水平提升，保持穩定的安全生產局面。

2021年全年，公司未發生重大安全生產事故。

2. 把握機遇，努力搶發電量

2021年，公司積極關注市場變化，加大營銷力度，利用風電、光伏資源優勢，提高機組利用率水平，增發搶發電量。

完善電量統計分析機制；充分發揮生產調度中心指標分析和監管職能，持續對監控中心系統界面和功能模塊進行升級優化。強化生產調度中心管理工作，定期進行數據匯總整合分析，編製日電量報表模型，組織開展日電量報送、統計和分析工作；每月對各場站主要安全生產指標進行對標分析。

緊抓市場交易，全力爭取各類有效益的電量；2021年，公司共在14個省份開展市場交易，結算電量90.26億千瓦時，佔上網電量的36.00%。公司市場交易平均結算電價為人民幣488.72元/兆瓦時(含稅)，同比增加人民幣61.59元/兆瓦時。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發電量按地區分別為：

省區	控股發電量(兆瓦時)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同比變化率
合計	26,178,431	21,176,229	23.62%
風電	24,998,097	20,789,484	20.24%
內蒙古	8,128,776	7,527,674	7.99%
黑龍江	1,692,411	1,386,511	22.06%
吉林	1,376,082	1,445,443	-4.80%
遼寧	1,522,476	1,120,428	35.88%
甘肅	1,709,768	1,601,193	6.78%
寧夏	1,153,896	971,385	18.79%
陝西	633,076	245,234	158.15%
山西	1,745,125	1,096,399	59.17%
河北	528,928	238,949	121.36%
河南	398,083	287,797	38.32%
安徽	259,603	182,209	42.48%
廣西	480,907	463,615	3.73%
貴州	24,063	101,068	-76.19%
雲南	928,535	874,488	6.18%
重慶	422,440	181,312	132.99%
廣東	75,624	88,142	-14.20%
山東	1,939,580	1,368,163	41.77%
上海	417,347	494,147	-15.54%
福建	206,756	229,240	-9.81%
江蘇	1,287,438	886,048	45.30%
北京	18,871	40	47,194.74%
湖北	48,315	-	-

省區	控股發電量(兆瓦時)		
	截至2021年	截至2020年	同比變化率
	12月31日	12月31日	
光伏	1,169,232	361,005	223.88%
江蘇	15,944	16,506	-3.40%
寧夏	347,503	74,642	365.56%
青海	132,275	126,712	4.39%
山西	33,068	32,106	3.00%
遼寧	11,045	12,127	-8.93%
貴州	460,817	81,459	465.70%
內蒙古	118,233	101	116,962.67%
甘肅	50,344	17,352	190.13%
瓦斯	11,102	25,740	-56.87%
山西	11,102	25,740	-56.87%

3. 持續加強技改項目管控，著力提升設備健康水平

公司以涉網安全整改、大部件隱患專項整治、低效風機專項治理為抓手積極跟進重點項目實施進度。通過發電機更換、葉片梯級改造等重大技改項目的實施，有效提升了風機發電能力和可靠性、有效降低了設備安全隱患。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風機平均可利用率為99.10%，同比升高0.03個百分點，風機設備整體提效明顯，機組可靠性保持在行業領先水平。

公司風電限電率為3.70%，同比升高0.56個百分點；光伏限電率為2.58%，同比降低4.26個百分點。

公司風電平均利用小時數實現2,266小時，同比增加104小時；
 光伏平均利用小時數實現1,081小時，同比下降229小時，具
 體按地區分別為：

省區	平均利用小時(小時)		同比變動
	截止2021年 12月31日	截止2020年 12月31日	
合計	2,160	2,139	21
風電	2,266	2,162	104
內蒙古	2,541	2,499	42
黑龍江	2,324	2,454	-130
吉林	2,123	2,230	-107
遼寧	2,479	2,108	371
甘肅	2,021	1,893	128
寧夏	1,785	1,530	255
陝西	1,847	1,642	205
山西	2,441	1,895	546
河北	2,222	2,004	218
河南	2,280	2,015	265
安徽	1,784	1,399	385
廣西	1,617	1,956	-339
貴州	1,525	2,106	-581
雲南	2,358	2,344	14
重慶	2,136	1,991	145
廣東	1,528	1,781	-253
山東	1,920	1,590	330
上海	2,044	2,420	-376
福建	2,165	2,400	-235
江蘇	3,183	2,934	249
北京	432	-	-
湖北	1,633	-	-
光伏	1,081	1,310	-229
江蘇	863	894	-31
寧夏	1,617	1,373	244
青海	1,653	1,584	69
遼寧	1,578	1,732	-154
貴州	755	982	-227
內蒙古	1,182	-	-
甘肅	1,936	1,491	445
山西	1,653	1,605	48
瓦斯	2,220	5,148	-2,928
山西	2,220	5,148	-2,928

4. 科技驅動生產經營上水平

積極參與國內技術標準研究編製工作，不斷完善和加強專業技術標準庫建設，豐富完善涵蓋風電、光伏、電氣、鋼結構、安全、輸變電等5大項共計877項的國家和行業標準庫。統籌做好專項科研攻關任務，與科研機構建立暢通聯絡機制，對電力儲能、多場景制氫等前瞻性新能源項目加強前期論證，使其具備大規模推廣應用的潛力。

(二)緊抓綠色產業佈局，高質量發展碩果纍纍

1. 資源儲備成果豐碩

公司切實把發展作為第一要務，堅持新發展理念，緊密聚焦各省份新能源項目競爭配置資源獲取，提前謀劃佈局參與競標項目，做深做實前期工作。全面設立激勵機制，充分發揮主觀能動性，多渠道尋找經濟性好、非技術成本低的優質項目資源；與此同時，積極推進「光伏+清潔供暖」、整縣分佈式屋頂光伏等新能源項目合作洽談工作，始終保持對未來能源新業態、新模式的積極探索。

2021年度，公司實現核准備案項目容量4,230兆瓦。

2. 裝機容量穩步增長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項目容量為1,787.60兆瓦，其中風電在建項目1,012.60兆瓦、光伏在建項目775兆瓦。

2021年度，公司實現新增裝機848.50兆瓦，累計控股裝機容量達13,078.02兆瓦，其中，風電控股裝機容量11,997.55兆瓦，同比增加826.50兆瓦，增幅7.40%；光伏控股裝機容量1,075.47兆瓦，同比增加22兆瓦，增幅2.09%。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裝機容量按地區分佈如下：

省區	控股裝機容量(兆瓦)		同比 變化率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合計	13,078.02	12,229.52	6.94%
風電	11,997.55	11,171.05	7.40%
內蒙古	3,278.55	3,229.05	1.53%
黑龍江	801.00	700.00	14.43%
吉林	1,248.10	648.10	92.58%
遼寧	614.20	614.20	0.00%
北京	49.50	49.50	0.00%
甘肅	945.80	845.80	11.82%
寧夏	646.50	646.50	0.00%
陝西	349.00	349.00	0.00%
山西	735.05	725.05	1.38%
河北	247.50	247.50	0.00%
河南	182.75	182.75	0.00%
安徽	145.50	145.50	0.00%
廣西	297.00	297.00	0.00%
貴州	14.00	48.00	-70.83%
雲南	393.75	393.75	0.00%
重慶	232.00	232.00	0.00%
廣東	49.50	49.50	0.00%
福建	95.50	95.50	0.00%
山東	1,010.50	1,010.50	0.00%
上海	204.20	204.20	0.00%
江蘇	410.85	410.85	0.00%
湖北	46.80	46.80	0.00%

省區	控股裝機容量(兆瓦)		同比 變化率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光伏	1,075.47	1,053.47	2.09%
江蘇	18.47	18.47	0.00%
寧夏	204.00	204.00	0.00%
青海	80.00	80.00	0.00%
山西	20.00	20.00	0.00%
遼寧	7.00	7.00	0.00%
內蒙古	100.00	100.00	0.00%
貴州	610.00	598.00	2.01%
甘肅	26.00	26.00	0.00%
廣東	10.00	-	-
瓦斯	5.00	5.00	0.00%
山西	5.00	5.00	0.00%

註：本公司貴州大風坪風電項目部分風機已拆除，故截至2021年12月31日貴州區域裝機容量已調減34兆瓦。

3. 全面貫徹「雙碳」決策部署

公司及時成立「碳達峰、碳中和」工作領導小組，全面貫徹落實各級有關「雙碳」工作的戰略部署，編製完善公司「十四五」發展規劃，初步研究制定公司「雙碳」策略目標、路線圖，積極研究碳資產交易與管理流程，不斷助力公司低碳體系建設。

(三) 多措並舉優化結構，提質增效成績斐然

1. 資本債務結構明顯優化

公司緊抓資金市場有利形勢，成功發行3期永續債人民幣40億元、5期公司債及中期票據人民幣36億元、12期短期融債券人民幣121.5億元，保證項目流動資金的需求，並積極進行融資成本置換、債務期限結構及資本債務結構調整，截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資產負債率降至68.58%，較年初下降0.57個百分點，再融資能力和未來發展空間有效提升。

2. 綜合融資成本有效降低

公司加強與各商業銀行和金融機構合作，累計置換高成本貸款近人民幣600億元，公司整體平均融資成本從年初的4.18%降至3.94%，降低近24基點，直接節約財務費用近人民幣1.3億元。

3. 成本管控能力有效提升

公司樹立全面成本管理意識，緊抓項目前期費、大修技改費、人工成本、財務費用等成本管控，涵蓋投資、建設、生產、經營等各環節的成本對標工作有序開展，成本線明顯下移，成本費用管控壓力有效傳導至基層企業，促使公司上下自主樹立成本節約意識，最大限度開源節流，打造低成本優勢。

(四) 強化市值管理，提升股東回報

一是圍繞公司主業，強化經營管理，不斷提升經營業績。2021年度，公司繼續保持新能源裝機規模穩定增加，稅前利潤總額同比提升31.00%；二是建立及不斷完善市值管理體制，設置專人對市值變化進行動態監督，及時通報市值的重大變動；三是積極開展的投資者關係管理，通過充分的信息披露，促進投資者對公司的瞭解和認同；通過與投資者及市場相關方主動、良好的溝通，維護公司形象，穩定公司市值。

(五) 緊抓黨史教育主線，切實推進全面從嚴治黨

把弘揚偉大建黨精神，賡續紅色血脈，高標準高質量開展黨史學習教育作為全年重大政治任務，組織黨員幹部圍繞分管工作研討運用黨史推動「二次創業」的新思路、新舉措，切實指導工作實踐，構建「紅色系」黨史學習教育活動矩陣，把黨史學習教育中激發出的熱情激情轉換為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的強勁動力。

三.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包含在本公告及其他章節中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附註。

(一) 概覽

2021年，本集團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085.71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1,552.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33.12百萬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潤為人民幣1,831.30百萬元。

(二) 收入

2021年，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1,625.09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9,372.03百萬元，增幅為24.04%，主要是由於售電收入增加所致。

2021年，本集團的售電收入為人民幣11,568.43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9,334.46百萬元，增幅為23.93%，主要是由於裝機規模增加及風資源變化致發電量增長所致。

(三)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2021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79.64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300.24百萬元，降幅為6.86%，主要是由於當年政府補助同比減少以及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增加所致。

2021年，本集團的政府補助為人民幣296.08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311.47百萬元，降幅為4.94%，主要是由於來自上海市發展改革委的可再生能源發展專項補助政策於2020年年末到期所致。

2021年，本集團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損失為人民幣51.07百萬元，較2020年的人民幣8.71百萬元，增幅為486.34%，主要是由於本年部分停產的風場發生風機拆除費用及設備處理損失。

(四) 經營費用

2021年，本集團的經營費用為人民幣7,333.83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5,750.10百萬元，增幅為27.54%，主要是由於裝機容量增加致當年計提的折舊攤銷費用及職工薪酬費用增加以及其他經營費用增加所致。

2021年，本集團的折舊及攤銷費用為人民幣4,445.18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3,838.59百萬元，增幅為15.80%，主要是由於裝機容量增加所致。

2021年，本集團的職工薪酬費用為人民幣1,021.10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768.29百萬元，增幅為32.91%，主要是由於投產容量增加致費用化人工成本增加。

2021年，本集團的其他經營費用為人民幣1,211.54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773.51百萬元，增幅為56.63%，主要是由於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增加所致。

(五) 經營利潤

2021年，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為人民幣4,570.90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3,922.17百萬元，增幅為16.54%，主要是由於售電收入增加所致。

(六) 財務費用淨額

2021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2,099.32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2,099.62百萬元，降幅為0.01%，主要是平均貸款利率下降所致。

(七) 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收益和損失

2021年，本集團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損失為人民幣9.39百萬元，而2020年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收益則為人民幣56.93百萬元，享有聯營和合營企業的淨利潤下降主要為本集團一間聯營企業本年淨利潤下降所致。

(八) 所得稅費用

2021年，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76.48百萬元，而2020年所得稅費用則為人民幣326.89百萬元，增幅為15.1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若干位於享有所得稅優惠稅率地區的子公司的利潤波動及獲取的所得稅減免優惠的起始和屆滿時間各有不同所致。

(九) 本年利潤

2021年，本集團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2,085.71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1,552.59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33.12百萬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所佔總營業收入的百分比計算，本年利潤率較2020年的16.57%增加至17.94%。

(十)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

2021年，母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831.30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1,186.86百萬元，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44.44百萬元，增幅為54.30%。

(十一)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

2021年，本集團非控制性權益應佔利潤為人民幣254.41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365.73百萬元，降幅為30.44%。

(十二)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119.96百萬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3,052.72百萬元，增幅為2.20%。本集團的業務資金來源主要為售電收入。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為人民幣57,876.24百萬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54,326.28百萬元，增幅為6.53%。其中短期借款為人民幣12,461.76百萬元(含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人民幣6,733.08百萬元)，長期借款為人民幣45,414.48百萬元。上述借款全部為人民幣借款。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承諾未動用的銀行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15,956.7百萬元，其中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1,500百萬元無需於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續期。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獲核准但未發行公司債券人民幣10,000.0百萬元，已註冊但未發行資產支持票據人民幣2,000.0百萬元、短期融資券人民幣4,250.0百萬元和中期票據人民幣6,200.0百萬元，除資產支持票據有效期至2022年8月，上述其他債券及票據的核准和註冊在本報告期末後的12個月內有效。

(十三) 資本性支出

2021年，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0,753.45百萬元，而2020年則為人民幣11,894.88百萬元，降幅為9.60%。資本性支出主要為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含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等工程建設成本。資本性支出減少主要受保電價項目投建規模減緩影響。

(十四) 淨債務資本率

2021年，本集團的淨債務資本率(淨債務(借款及關聯方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淨債務與權益總額之和)為63.78%，較2020年的65.10%下降1.32個百分點。

(十五) 重大投資

2021年，本集團無重大投資。

(十六) 重大收購及出售

2021年，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

(十七) 資產抵押

本集團部分銀行借款和其他借款以物業、廠房及設備、特許權資產及電費收款權作為抵押。於2021年12月31日，用於抵押的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5,822.19百萬元。

(十八) 或有負債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四. 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一) 政策風險

隨著電力市場化改革不斷推進，新能源發電市場交易規模和範圍的不斷擴大、風電平價上網、競爭性配置、對儲能的要求及輔助服務市場的逐步開放，使得新能源企業面臨電價下降、收益減少的風險。本公司將持續跟蹤和研判政策的影響，採取有效的對策，保障本公司自身的利益。

(二) 限電風險

近年來限電率持續下降，但由於社會用電量增長，與新能源發電量高速增長的不匹配，可能導致本集團發電項目滿負荷發電量無法全部消納的風險依然存在。

(三) 競爭風險

目前國內開發新能源項目的投資主體增多，都在積極搶佔資源，競爭日益激烈。對此，本集團將繼續科學佈局，鞏固已有資源儲備，拓展新資源領域，不斷擴大資源儲備量，同時本公司將利用已有優勢，加大科技創新和管理創新力度，不斷提高核心競爭力。

(四) 氣候風險

本集團發電資產中主要為風力發電，而風力發電依靠風資源的狀況，風資源狀況存在各年的波動和不同地域的波動，從而影響風機的發電量。為平抑風險，本公司在全國21個省區擁有發電項目，用於平衡由於氣候原因造成的風險。

(五) 利率風險

銀行貸款利率波動導致利率風險的產生。利率變化對本公司的工程造價及財務費用構成影響，最終會影響經營業績。本集團通過多種方式籌集資金，採用恰當的融資期限盡量熨平利率變更對盈利的影響。

本集團業務屬於資金密集型行業，大幅度增加的新項目開發會導致資本開支大幅增加，導致資產負債率的升高。本集團將平衡自身盈利和各種融資結構，滿足新項目開發需要。

五. 未來發展的展望

2022年，從國際看，世界經濟有望保持恢復性增長，但不穩定不確定不平衡的特點突出，疫情仍然是最大的不確定性。從國內看，我國經濟長期向好基本面不會改變，「雙碳」目標的引領下，「三北」地區特別是沙漠、戈壁、荒漠風電光伏基地化開發，海上風電集群化開發將積極推進，國家支持煤業企業發展一體化項目，將為新能源發展提供更大的空間。

從面臨的機遇看，財政金融政策繼續保持寬鬆可能性較大，央行貨幣政策取向將邊際走寬，可能繼續觸發降準，寬信用政策將是2022年新特徵。在金融支持實體經濟、壓降企業融資成本以及支持中小微企業的要求下，兩項直達實體經濟的貨幣政策工具仍有續期可能、再貸款再貼現等工具不排除繼續擴容。在國家「雙碳」政策下，資本市場持續看好新能源行業發展，銀行投資熱點是新能源產業，利於獲取資金支持降低融資成本。

2022年重點工作

(一)抓本質安全，深化基建安全管理

堅持嚴字當頭，從本質安全著手，強化安全保障體系和監督體系建設，全面落實各級安全生產責任制，精建嚴管，嚴格執行作業規程制度和規定措施，始終保持反違章高壓態勢，確保施工作業安全。統籌安全與發展的關係，科學合理安排施工，杜絕搶工期。強化防汛減災和極端天氣應急管理，完善施工應急預案，對安全生產責任不落實、監管不到位，隱患整改不力的，嚴肅考核問責，確保基建施工安全。

始終繃緊疫情防控弦，持續加強常態化疫情防控，掌握疫情信息和各項政策規定，守好職工生命健康防線，為完成任務目標提供安全基礎保障。

(二)提升機組發電水平，全力以赴增發電量

進一步優化生產監控中心系統，每月分析各場站生產技術指標，通過內外對標，查找差距，分析原因，落實責任。加強電力市場營銷策略研究，全面梳理各公司市場交易及電價情況，建立健全電價月度報送機制，結合每月發電量等生產指標，對開展交易的公司電價進行對標分析，做好電量交易。

加大政策研究力度，探索更適合市場競爭的營銷體制，以經濟利益為中心，綜合運用各種市場交易，提高利用小時。

(三)「三管齊下」，千方百計多獲取資源

以「沙、戈、荒」風光大基地、海上風電項目、省域競爭性配置這三條戰線為主攻方向，三管齊下，堅持推進新能源基地化集約化開發，堅持集中式與分佈式並舉、保障性與市場化併網統籌，千方百計多拿資源，夯實公司「十四五」發展根基。

(四)加快資源轉化，高質量推進工程建設

積極落實項目前期條件，嚴把項目「基因關」。嚴格開工管理流程，嚴把開工條件，堅持「安全第一、環保先行」，堅決不碰生態紅線和各類保護區。按照新能源基地項目優先、項目效益高低科學排序，優選開工項目。

我們堅持安全發展、綠色發展，堅持有質量有效益的發展，不斷提升項目競爭能力。以「兩不超三個零」（不超工期、不超概算、零質量事故、零安全事故、零環保事故）作為工程建設的基本要求，注重項目從前期、設計、選型、建設的全過程精益化管理，嚴格概算管理和投資計劃管控，提高項目全生命週期的盈利能力和抗風險能力，打造「質量好、成本優、工期佳」的精品工程。

(五)持續壓降融資成本，全面提升企業盈利能力

根據投資計劃，科學制定融資方案，確保公司發展資金需求。以「十四五」規劃為引領，以資產負債率管控為約束，努力多市場、多渠道、多品種拓展融資渠道，合理規劃短、中、長期債務結構，進一步優化融資成本和融資結構。充分發揮融資優勢，繼續加大與各金融機構溝通協商力度，通過跨地區融資，調低或置換存量高成本融資，緩解經營壓力，進一步壓降財務費用。加強現金流管控，壓降貨幣資金存量，進一步提升資金使用效率與效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末期股息

於2022年3月30日，董事會建議派發2021年度的末期股息，以現金向股東每股股份派發人民幣0.03元(稅前)，合計金額人民幣218.2百萬元。上述股息將在本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獲股東批准後，並預計於2022年8月26日或之前派發。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發生的重大事項載列於本業績公告的財務報表附註14中。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各項原則和要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發生任何需由本公司董事（「董事」）承擔責任的重大法律訴訟。本公司每位董事均具備履行本公司董事職責所需的有關資質和經驗。本公司預計在合理可預見的未來，發生需由董事承擔責任的事件的風險很小。因此，本公司確認並無為董事辦理責任保險的安排。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以及部分建議最佳常規。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定義於《企業管治守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監事」）的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報告期內，各董事及監事均已嚴格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核數師

本公司已分別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國際和國內核數師。

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及其附註中的數據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與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據核對一致。由於上述程序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準則而進行的核證業務，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不對此業績公告發出任何鑒證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1年之末期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刊登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以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dt-re.com>)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2021年年報，並在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劉光明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2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光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建龍先生、王琪瑛先生、于鳳武先生、葉河雲先生及匡樂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安先生、盧敏霖先生及余順坤先生。

* 僅供識別